



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通信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 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公司

为进一步适应现代通信的发展,最大程度的满足用户对通信业务的需求,甲乙双方本着全面合作和互利共进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在“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项目三网合一(光纤接入、信号覆盖)通信基础设施技术服务项目”项目区域内(以下称协议区)进行合作,甲乙双方就该技术服务的有关事宜在衢州市达成如下协议:

一、标的:

1、位于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甲方同意乙方在协议区实施网络整体搭建及室分技术服务项目,并通过通发办的审核验收流程。

2、甲方委托乙方开展三网覆盖(主要包括单元楼以及单身公寓楼的三网合一布线网络整体搭建,线路测试,并保证光纤线缆能够通畅),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项目7#、10#、11#、12#、13#、15#号楼以及地下室电梯室内无线信号覆盖(主要包括室分系统搭建总体规划设计、无线信号测试、室分系统布线方案、动力配套方案、室分系统搭建、信号调试及开通服务,并保证投入的通信设施能满足协议区内的通信业务需求,并适时开展相关服务)。

二、费用条款:

1、经双方友好协商,乙方提供的技术服务费总金额:人民币 11500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壹拾伍万 元整),适用增值税率为[6%]。本价格为固定包干价,包设计、运营、维护及服务。价格包干、包验收,后续相关单位验收如需增加点位,全部由施工方负责。

2、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65 %,乙方完成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内的规划设计、无线信号测试、三网覆盖、室分系



统布线方案、调试服务至信号满足覆盖要求,经双方验收确认后,甲方在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5%。

三、双方责任

甲方:

- 1、甲方允许乙方在项目区域内进行三网覆盖和室分系统搭建服务。
- 2、甲方免费提供乙方所需的设备安装场地给乙方使用,但不得影响其他功能设备使用的操作空间。
- 3、甲方的场地在进行改建、装潢等可能影响乙方设备的,应事先通知乙方,并与乙方协商落实解决的方案后方可实施,以保护乙方设备的安全。甲方有义务保证乙方设备不遭人为破坏,若设备出现异常情况,甲方应予以及时通知乙方。
- 4、甲方积极配合乙方完成项目建设、验收及该项目涉及资产的后期正常运营维护,甲方不得收取任何配合费用。

乙方:

- 1、乙方负责组织协调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人才公寓三网覆盖和室分系统搭建的总体规划设计、无线信号测试、室分系统布线方案、动力配套方案、信号调试及开通服务。
- 2、乙方保证在设备安装、调测期间做到文明操作,如因乙方操作不当对甲方线路等基础设施造成损坏的,乙方应照价赔偿。
- 3、乙方负责协调运营商一起进行无线网络信号基础建设。
- 4、由乙方投资的通信设施的产权归乙方所有。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 5、乙方指派项目经理并确定项目组织结构、人员组成、联系人电话等,以便及时处理项目现场的有关事宜。
- 6、乙方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尽量满足甲方对项目上提出的合理要求。
- 7、乙方根据甲方的实际需求,合同签订日期起,在甲方相关职责履行到位的情况下,按工期进度完成运营商设备信号开通服务,其他运营商具备接入条件,满足电力抄表和通信网络验收要求。完成后15天内协调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 8、后续网络升级改造,由乙方协调,甲方无需承担费用。



四、维护与服务

1、乙方负责协同运营商对无线通信设备和线路进行日常维护、定期检修，负责对线路设备的性能、指标定期测试，确保线路设备的安全运行，甲方无需负责。日常维护应达到《电信网维护技术指标体系》的技术指标要求，需达到本行业的质量要求。

2、因乙方检修线路、管线割接、设备搬迁等可预见的原因影响甲方通信使用24小时以内的，应在1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影响时间超过24小时的，应在2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甲方必须在接到书面通知后两天内回复乙方，逾期未回复的，视为认可乙方的维护方案。

3、乙方在三网覆盖和室分技术搭建项目调试完工后，1个工作日内双方共同组织验收，验收标准参《建设工程配套5G移动通信基础设施技术标准》DB33/1239-2021，《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工程技术标准》GB/T51292-2018等相关标准。验收通过后，双方在《交付验收单》上签字确认。

4、乙方在接到项目对应物业公司报修通知时起，保证在24小时内赶到现场做出故障诊断，并及时进行修复处理，特殊情况双方协商解决。

5、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项目的质量保修期为2年。

质量保修期自通发办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

五、裁决争议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争议，应本着互让互惠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六、违约责任及其他

1、任何与合同相关但未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的事项将由双方友好协商并达成协议予以解决。对合同内容做出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为书面形式，由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后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本合同与其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冲突时，以补充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应共同尊重协议的保密性和严肃性。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编号:



ZJQZA2400391CGN00

发包人: 衢州金瑞泓半导体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00MA2HL8K227

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盘龙南路 52 号

邮政编码: 324000

电话: 0570-85888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开发区支行

账 号: 33050168360000001144

承包人: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
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800749800712G

地址: 衢州市衢江北路 1 号

邮政编码: 324000

电话: 0570-302113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南湖支行

账 号: 1209210019905480270



ZJQZA2400391CGN00
2024.1.23

合同编号：



ZJQZA2400391CGN00

ZJQZA2400391CGN00